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项目 变动比例(%) 主要说明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其他披露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公司负责人:郭天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家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日福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3月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编制单位: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公司负责人:郭天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家宝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日福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2022-031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4月23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向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在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198号石大胜华办公楼A402室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出席的董事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郭天明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补选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鉴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彭正昌先生的辞职信,因任独立董事时间满六年,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彭正昌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本公司第七届独立董事职务、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魏紫女士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未发现独立董事候选人魏紫女士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选举程序 魏紫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年第一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且部分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也并未对本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不含税)

产品类别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销售收入(人民币千元)

注:1.产销量差距部分为内部自用,产量包含外部采购量。 2.以上产品销量和销售收入包含本公司贸易数据。

二、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单位:人民币元/吨

产品类别 2022年1-3月平均价格 2021年1-3月平均价格 变动比率(%)

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单位:人民币元/吨

原材料类别 2022年1-3月平均价格 2021年1-3月平均价格 变动比率(%)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年第一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且部分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也并未对本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根据城市总体规划,为助力实施城市更新,提升改善城市品质,根据当地政府相关政策和评估结果,公司与东营市东营区人民政府签订了《东营区人民政府与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协议书》。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东营市东营区人民政府 地址:东营市东营区宁阳路 法定代表人:龚雪莹

公司与东营市东营区人民政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东营市东营区人民政府 乙方: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搬迁及土地收储将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对公司2022年年度及未来的业绩影响将视补偿款到账时间情况予以确认,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搬迁及土地收储补偿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时间、地点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5月19日14: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198号石大胜华办公楼A402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19日至2022年5月19日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审议《关于补选2022年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监事会非监事的议案》

4.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6.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8.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5月19日14: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198号石大胜华办公楼A402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19日至2022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审议《关于补选2022年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监事会非监事的议案》

4.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6.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8.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22.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3.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24.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5.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26.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7.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28.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9.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30.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1.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32.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3.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34.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5.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36.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7.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38.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9.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

40.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 审议《关于补选2021年度非监事的议案》